

关于吴川市振文镇罗里村委会杨屋村民小组确认符合建房规定的权籍调查成果公告及农房不动产登记公告

吴农房不动产公告 429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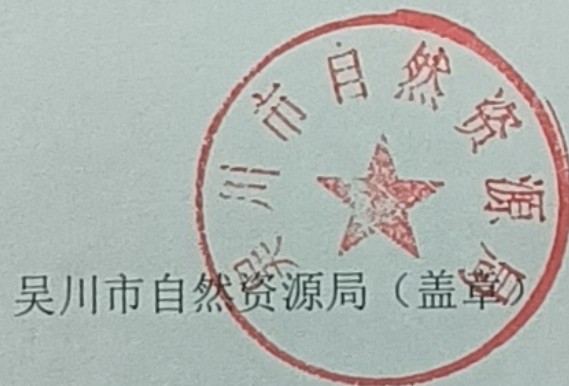
根据上级关于农房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的文件规定，我村民小组（或村委会）对没有合法权属来源材料的杨昭琳、凌亚女等2宗地的使用权人、面积、四至范围等权籍调查成果进行审核，确认符合建房规定，现予以公告。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2026年04月15日至2026年05月14日），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杨屋村民小组（或村委会）。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杨屋村民小组（或村委会）将按相关规定逐级上报办理审核（批）手续。

根据广东省、湛江市关于农房不动产登记工作方案、《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等文件规定，经初步审核，我局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登记，现予以公告。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2026年04月15日至2026年05月08日），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吴川市自然资源局调查与登记股。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待有审批权的人民政府（街道办）审批后，我局将予以登记，并将登记结果在我局门户网站（网址：<https://www.gdwc.gov.cn/zjwczrzy/gkmlpt/index>）进行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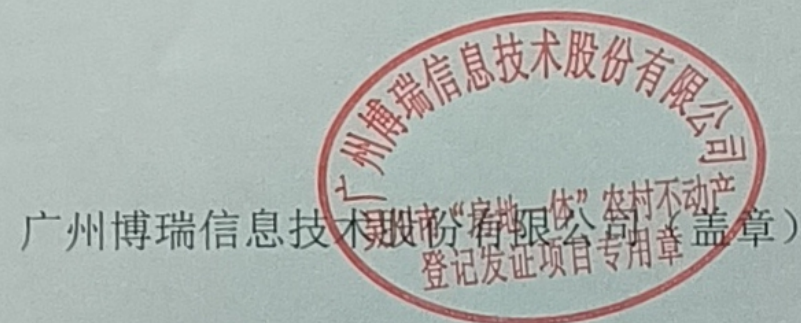
异议联系方式：

- 1、杨屋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指界工作小组，联系电话：13809851218；
- 2、罗里村委会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工作小组，联系电话：13822556719；
- 3、吴川市农房不动产工作技术单位，联系电话：17788854041 17817677787；
- 4、吴川市自然资源局，联系电话：0759-5561288。

- 附：1、吴川市振文镇罗里村委会杨屋村民小组农房不动产登记公告表；
2、吴川市振文镇罗里村委会杨屋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与门牌预编号公示图。
3、吴川市振文镇罗里村委会杨屋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分析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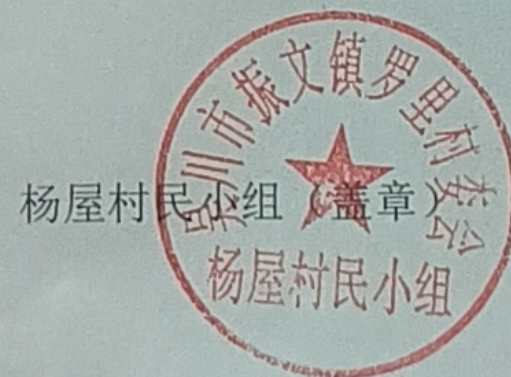
吴川市自然资源局（盖章）



广州博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不动产登记项目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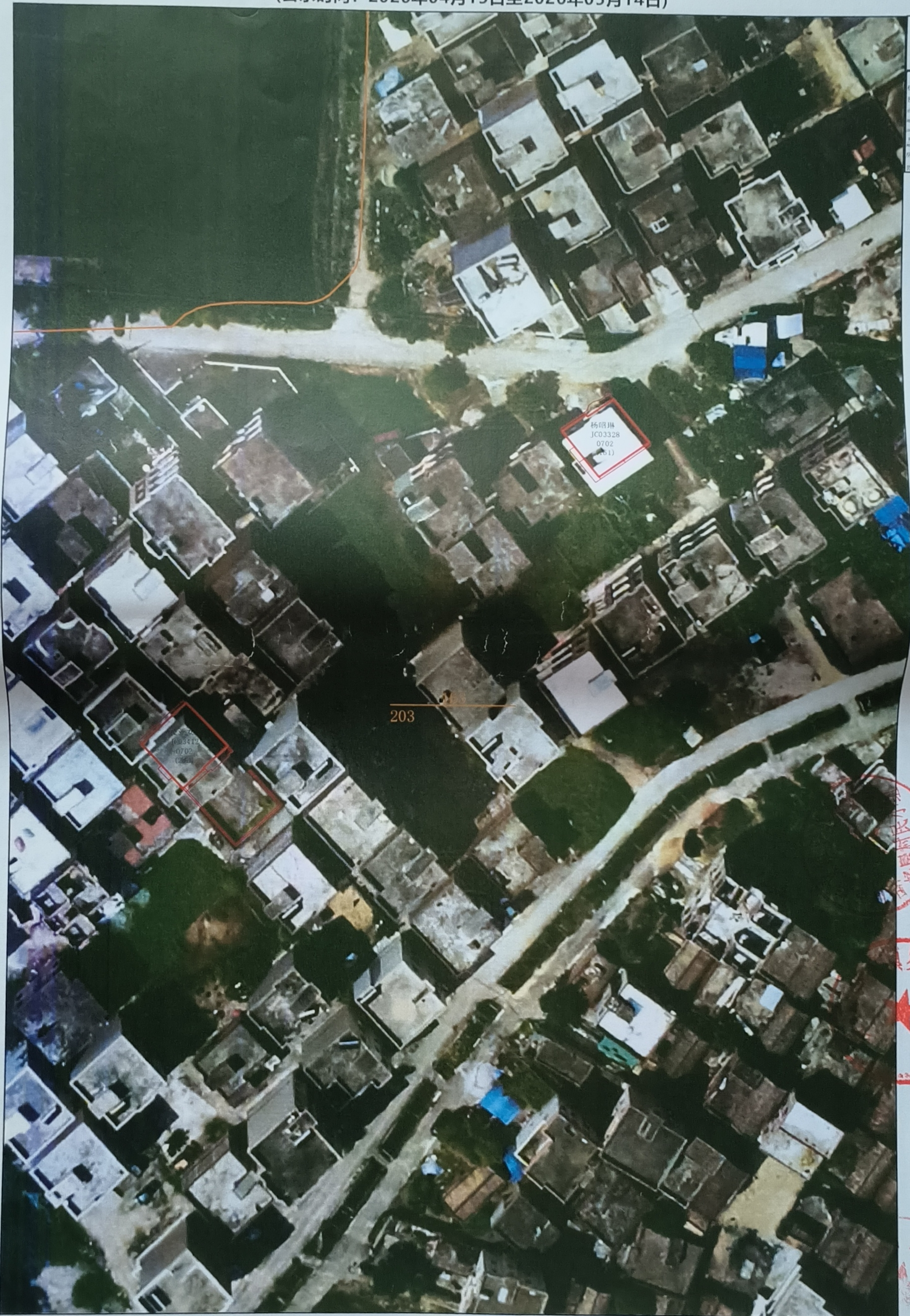
罗里村委会（盖章）



杨屋村民小组（盖章）

2026年04月15日

吴川市振文镇罗里村委会杨屋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与门牌预编号公示图
(公示时间：2026年04月15日至2026年05月14日)



图例

- 权利人 黄XX
- 预编门牌号 (12)
- 地籍编号 0702
-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 房屋面
- 界址线

杨照琳
JC03328
0702
(12)

JC03312
0702
(12)

203

广州博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制图时间：2026年04月15日
审核时间：2026年04月15日

比例尺 1: 800

绘图员：王善金
审核员：王善金

罗里村民委员会

罗里村民委员会

罗里村民委员会

吴川市振文镇罗里村委会杨屋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分析表

地籍子区：罗里村

宗地代码	权利人情况				宗地与房屋情况										调查信息分析											
	权利人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共有/共用权利人情况	宗地面积	宗地批准面积	房屋幢号	总套数	总层数	所在层	房屋结构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坐落	墙体归属	竣工时间	时间	权属来源	是否本集体成员	迁出时间	权属来源	已有材料	2009年地类	分析意见	其他情况	
440883108007JC03328	杨昭琳	女		/	100.55	/	0001	1	3	1-3	钢筋混凝土结构	100.55	330.59	吴川市振文镇罗里村委会杨屋村1号	东：自有墙南：自有墙西：自有墙北：自有墙	2011.12.14	1993年11月1日后	自建	是	是	自建		村庄	补办手续后可登记发证	农村不动产登记	
440883108007JC03412	凌亚女	女		/	103.64	103.64	0001	1	3	1-3	钢筋混凝土结构	103.64	343.31	吴川市振文镇罗里村委会杨屋村24号	东：自有墙南：自有墙西：自有墙北：自有墙	2011.12.06	1993年1月1日后	自建	是	是	自建	集体土地使用证		补办手续后可登记发证	农村不动产登记	农村不动产登记



注：表中“/”代表该项信息为空；“-”代表该项信息不审查。申请登记事项是权利人真实意思表示，申请登记的不动产已征得权利人所有家庭成员同意，由权利人进行申请登记。
制表人：朱星星 制表时间：2024年06月03日

调查单位：广州博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中铭高科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村民小组确认（盖章）：

吴川市振文镇罗里村委会杨屋村民小组农房不动产登记公告表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利类型	不动产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面积					用途	权利性质	备注
					宗地总面积 (m ²)	批准用地面积 (m ²)	超出宗地批准用地面积 (m ²)	建筑总面积 (m ²)	批准建筑面积 (m ²)			
1	杨昭琳	宅基地使用权/房屋 (构筑物) 所有权	吴川市振文镇罗里村委会杨屋村161号	440883108007JC03328F00010001	100.55	100.55		330.59	330.59		0702 农村宅基地	/
2	凌亚女	宅基地使用权/房屋 (构筑物) 所有权	吴川市振文镇罗里村委会杨屋村246号	440883108007JC03412F00010001	103.64	103.64		343.31	343.31		0702 农村宅基地	203 批准用地

